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 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11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名,实到董事7名,公 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周德洪先生主持,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: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, 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。

各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:

- 1、战略委员会: 周德洪(主任委员)、周文彬、王斌军、舒扬杰。
- 2、审计委员会:朱鹰(主任委员)、周文彬、承军。
- 3、提名委员会:吴良卫(主任委员)、周德洪、朱鹰。
- 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:承军(主任委员)、舒扬杰、吴良卫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》;

选举周德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,选举周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副董事长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1、选举周德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:

周德洪先生联系方式:

电话: 0510-86017001

传真: 0510-86158880

邮箱: jsblgjtz@baoligroups.com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2、选举周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;

根据董事长周德洪先生的提名,聘任周文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聘任王学良 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(简历详见附件)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1、聘任周文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;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2、聘任王学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王学良先生联系方式:

电话: 0510-68838688-835

传真: 0510-86158880

邮箱: wangxl@baoligroups.com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根据总经理周文彬先生的提名,聘任王斌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舒扬 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王学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鹿国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(简历详见附件)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1、聘任王斌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;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2、聘任舒扬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;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3、聘任王学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: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4、聘任鹿国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1日



附件:

相关人员简历

1、周文彬先生, 1992 年 6 月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毕业于美国伊利诺伊大学经济学专业,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主要工作经历: 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5 月,在美国伊利诺大学学习,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; 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,担任北京洛哈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一职; 2017年 4 月至 2018年 1 月,任公司副总经理; 2017年 5 月起,任公司董事; 2018年 1 月起,任公司总经理。

周文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德洪、周秀凤 夫妇的儿子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 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 情形,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王斌军先生,1967 年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学本科学历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主要工作经历:1989年7月-1993年10月,任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工程师、项目经理;1993年10月-1996年4月,任英之杰(上海)有限公司 Inchcape Engineering 中国区业务代表;1996年7月-2017年6月,历任壳牌(中国)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、壳牌混合料业务总经理、Thiopave全国业务发展经理、特种业务全国销售经理及北方区总经理;2017年10月起,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王斌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3、舒扬杰先生,1977年2月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学本科学历,现任公司董事。主要工作经历:1999年7月至2008年6月,任江苏希西维轴承有限公司会计、财务经理、财务总监;2008年6月至2010年2月,任优美科科技材料(扬中)有限公司财务总监;2010年5月至2012年3月,任Brembo集团中国区CFO;2012年3月至2016年3月,受阿联酋Mubadala投资公司委派任江苏苏亚迪炭材有限公司CFO;2016年4月至2019年8月,任苏州欣荣博



尔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CFO; 2019年11月起,任公司董事。

舒扬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 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非失信被执行 人。

4、王学良先生,1987年1月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双学士学位,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主要学习工作经历:2006年9月至2010年7月,黑龙江科技大学学习,获采矿工程、工商管理学士学位;2011年4月至2012年3月,任公司行政部企划专员;2012年4月至2013年4月,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;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,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;2015年10月起,任公司董事会秘书;2016年11月起,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王学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5、鹿国栋先生,1974年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硕士研究生学历,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注册资产评估师,现任公司财务总监。主要工作经历:2009年11月-2012年9月,任TNT大中国区天地华宇集团财务经理;2012年9月-2015年11月,任韵达速递集团财务中心总监;2016年2月-2017年9月,任江苏钜芯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;2017年10月起,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鹿国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非失信被执行人。